

华东政法大学东风楼模拟法庭建设项目-更正内容

1、第三章 采购需求-四、技术要求中，▲条款：须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，**修改为**：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招标文件中如有相同内容同步进行修改。

2、第三章 采购需求-四、技术要求中，“1.1 高清庭审主机”、“1.2 高清高速球型网络摄像机”、“1.3 高清一体化网络摄像机”、“2.1 触控屏”、“3.1 云庭审业务管理系统”，五项技术参数**已做调整**，招标文件中如有相同内容同步进行修改。

具体参数详见下表：

序号	设备名称	技术规格及要求	数量	单位
一、庭审音视频系统				
1.1	高清庭审主机	1. 设备内置≥7寸电容触控屏； ▲2. 支持 H. 323、RTMP、RTSP、onvif、GB28181 通信协议混用，支持 4 路远程点同时接入，满足多方庭审需求；（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） ▲3. 支持对多种视频智能分析；（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） ▲4. 支持证人保护功能，设备通过算法将图像进行马赛克处理、声音变声；（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） 5.支持不少于 8 路 Mic In、4 路 Line In；支持不少于 3 路 Line Out； 6.支持 RS485 串行接口、RS232 串行接口；支持红外控制接口、支持告警输入，告警输出； 7.内置双 DVD 刻录光驱，支持光驱热插拔，支持便捷拆卸光驱，可实现在不拆设备机箱的情况下更换光驱，便于后期维护； 8.支持 H.264 和 H.265 视频格式； 9.支持 4K 等图像分辨率前端接入，并进入合成画面； 10.支持断电续刻/续录功能，设备刻录过程中断电重启后，	1	台

		刻录机仍继续执行刻录任务； 11.支持哈希值校验，并支持其以单独文件形式与音视频一同存储，防止原音视频数据被篡改，验证刻录后的文件完整性。		
1.2	高清高速球型网络摄像机	1.设备支持 ≥ 30 倍光学变焦； 2.支持多码流并发输出； 3.支持 H.265、H.264 编码格式； 4.支持 1 路 SDI 输出，可支持 1080P@30fps；	1	台
1.3	高清一体化网络摄像机	1.设备支持至少 30 倍光学变焦； 2.支持多码流并发输出； 3.支持 H.265、H.264 编码格式；	4	台
二、庭审控制系统				
2.1	触控屏	1.支持对庭审过程庭审状态控制、音量调节、画面风格切换、PTZ 控制、证据切换等应用； 2.显示屏类型：IPS 电容触控屏； 3.显示屏尺寸 $\geq 1280*800$ 像素； 4.屏幕尺寸：对角 ≥ 10.1 英寸；	1	台
三、庭审后台系统				
3.1	云庭审业务管理系统	1.支持案件排期管理； ▲2.支持证据材料管理，可新增、删除、查询、下载证件材料，能对证据进行分组，设置是否公开；（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）； 3.支持可视化预约管理； 4.支持查看和下载庭审记录； 5.配套书记员客户端，支持法纪宣读、笔录模板与编辑、笔录校验与归档、流程控制（开庭/休庭/闭庭）电子签名等功能； ▲6.按单位统计功能室使用情况，包括功能室名称、办案总次数、庭审次数、办案总时间、庭审总时间、平均办案时间、平均庭审时间；（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、产品技术白皮书（或产品说明书）、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）； 7.支持在庭审系统中发起设备检测，一键检测法庭中的：录音录像、法庭设备、软件系统、网络通讯状态是否正常，检测完成后显示当前时间与设备状态，并且设备状态直观呈现在法庭实时视频下方等； 8.在庭审系统中无需跳转页面，可直接发起语音转写实现语音自动转录为笔录，并在笔录中自动标注发言人； 9.具备语音激励功能，可根据不同发言人，在庭审合成画面中，将发言人画面自动切换为主画面； 10.具备庭审录像关联语音播放功能，庭审系统页面两侧分别显示回放视频和庭审笔录，可查看当次庭审发言人的录像	1	套

		<p>和笔录，通过点击语音笔录的自动标注点，可查看对应时间戳的录像。图像下方包含：案号、办案类型、开庭时间、审判长等案件信息。</p> <p>11.支持在笔录页面中下发笔录电子签名和指纹功能，公诉席和辩护席可通过桌面的庭审终端进行电子签名和按压指纹，提交后书记员可控制电子签名与指纹插入笔录；</p>		
--	--	--	--	--

3、第三章 采购需求-四、技术要求中：培训人员必须是原制造企业（或授权）的派出人员（具有实际工作和相关经验的相应专业人员）或专业的授权培训机构雇员。**修改为：**培训人员必须是具有实际工作和相关经验的相应专业人员。招标文件中如有相同内容同步进行修改。

4、第四章 评标办法与程序，评分项-10.类似业绩：客观分，**修改为：**主观分。

5、第四章 评标办法与程序，评分项-技术响应与 技术方案，**调整为：**

（1）技术响应 14 分

对采购需求中“▲”条款进行评审，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且无负偏离的得 14 分；每有 1 项指标负偏离扣 2 分，扣完为止。

注：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《产品技术要求比对明细表》中逐一对照项目技术要求中条款进行响应，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，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参数的证明资料。未逐一响应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。

（2）技术方案 16 分。

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1. 项目需求分析；2. 重难点分析；3. 各系统配置方案；4. 合理化建议 进行综合评审：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叙述完整详尽、措施得当、方案配置合理具体、完善程度高的得 16 分。

上述评审内容每有一项缺项扣 4 分；每项内容针对性或可实施性有缺陷的扣 2 分，直至扣完为止。

6、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**延期**为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0：30。

7、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